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标的资产股份，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2021年5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条件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1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一、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

2021年6月2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57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对《问询函》相关问题作进一步解释和说明，并对重组预案作相应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37号）。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立即组织协调相关各方开展对问询函的回复工作。为保证回复内容的准确和完整，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于2021年6月8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延期回复《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39号）。

2021年6月16日，根据《问询函》的相关要求，公司协调相关各方就《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与回复，并对本次交易相关文件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0号）以及修订的重组预案等相关文件。

2021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证券服务机构的议案》，完成了相关中介机构的选聘工作。

2021年7月20日，公司披露《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1号）。

2021年8月20日，公司披露《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4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依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风险提示

2021年7月底，湖南张家界市出现新一轮新冠肺炎疫情，本轮疫情对标的资产的正常经营造成一定冲击，从而一定程度上影响标的资产经营业绩。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组涉及的张家界百龙天梯、黄龙洞以及凤凰古城景区已全部恢复开放营业。

本次交易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证监会等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准或核准后方可实施，能否通过审核以及最终通过审核的时间均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7日